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北京市昌平区财政局 的 会计专业技术职称报名考试费用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会计专业技术职称报名考试费用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北京金硕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1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2.5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北京金硕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5 年 11 月 20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